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監管表格

上市申請表格

G 表格

GEM

公司資料報表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普通股）：8005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GEM 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本交易所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 **二零二六年八月三日** 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百慕達

在 GEM 首次上市日期：二零零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保薦人名稱：不適用

董事姓名 **執行董事**

（請列明董事的身份－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李强先生（主席）
從玉先生（行政總裁）
陳彪先生
時光榮先生
朱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燕女士
霍琦瑋女士
白榮旭先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 (定義見《GEM 上市規則》第 1.01 條) 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 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股東姓名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Unicorn Resources Inc.	741,379,800 股	29.80%
	洪橋集團有限公司	351,867,200 股	14.14%

在本交易所 GEM 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
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冊地址：

Richmond House
12 Par-la-Ville Road
Hamilton HM 08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九龍灣宏照道 39 號
企業廣場三期 9 樓 5 至 6 室

中國
深圳
南山區白石路 3609 號
深圳灣科技生態園
二區 9 棟 A1 座 3310

北京
西城區德勝門外新風街 2 號
天成科技大廈 B 座 10 層

中山
火炬開發區
沿江東路
裕興工業園

網址（如適用）：

www.yuxing.com.cn

股份過戶登記處：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ichmond House, 12 Par-la-Ville Road
Hamilton HM 08,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號舖

核數師：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B. 業務

(請簡要列出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的業務)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信息家電（「信息家電」）、互聯網數據中心（「IDC」）、投資及租賃業務。信息家電分部主要從事銷售及分銷信息家電及相關產品以及提供支援服務。IDC 分部主要從事 IDC 之發展、建設、運營、合併、併購以及 IDC 物業及設施出租。投資分部主要從事數字資產及金融工具的投資。租賃分部主要從事物業出租。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2,487,704,800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0.025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2,000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亦於其上市）的名稱：不適用

D. 權證

證券代號：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不適用

屆滿日：不適用

行使價：不適用

換股比率：不適用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任何已發行的其他證券的詳情。

(上文 C 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 D 所述的權證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如屬在 **GEM** 或主板上市證券，請註明證券代號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 (該普通股份於其) 上市的名稱)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不適用

責任聲明

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 (「董事」) 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資料報表所載資料 (「該等資料」) 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本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提交人： 陳彪
(姓名)

職銜： 董事
(董事、秘書或其他正式授權人員)

附註

根據《GEM 上市規則》第 17.52 條，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本交易所 (按本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 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以登載於本交易所網站。